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6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52658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渤海股份	股票代码	0006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新霞	刘杨
办公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290号	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290号
传真	010-89586920	010-89586920
电话	010-89586598	010-89586598
电子信箱	dongmi@bohai-water.com	dongmi@bohai-water.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原水开发供应,区域间调水,粗质水,自来水生产及输送,优质地下水高附加值经营,直饮水,城镇集中式供水,水务新技术研发应用,水环境治理的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市政及园区污水处理工程的投资及总承包,河道、黑臭水体的建设运营,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及评价等服务,在供排水整个领域形成了完整的产业链,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系统解决方案。在供水领域,公司主要承担了向天津市境内永定河及永定新河以北和滨海新区行政区域供应原水的任务,目前是天津市滨海新区原水的主要供应商以及部分区域的自来水供应商。在环境治理领域,公司可为客户提供城市环境治理的综合技术解决方案,包括环境治理整体方案设计、投资、工程设计和咨询、工程建设、运营维护和技术研发等。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898,561,961.95	1,566,740,892.92	1,752,221,689.55	8.35%	1,662,946,088.98	1,760,550,52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952,220.56	59,880,382.01	72,416,863.41	-48.97%	113,138,457.70	111,569,80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68,795.53	31,190,626.67	36,094,458.57	-11.98%	92,952,105.19	91,386,027.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8,252,687.18	-60,015,587.91	242,852,748.89	105.17%	-93,544,998.28	52,069,986.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0.21	-52.38%	0.46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17	0.21	-52.38%	0.46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2.90%	3.43%	-1.60%	5.93%	5.72%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8,454,206,589.65	6,344,708,902.85	7,729,308,637.97	9.38%	5,652,520,957.87	6,306,411,78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03,726,385.09	2,084,438,112.08	2,138,269,806.71	-6.29%	2,037,152,680.07	2,078,447,893.31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61,774,065.35	370,784,270.32	414,793,635.77	551,199,99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97,217.62	-5,451,214.46	6,830,644.98	13,275,57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465,199.70	-6,332,011.69	5,853,683.21	12,781,924.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649,099.94	15,801,631.11	66,174,407.75	484,925,748.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上述财务指标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等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是因为,渤海股份于2019年10月完成对水元公司的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因而原披露数据未包含水元公司,上述数据为将水元公司纳入合并范围,追溯调整后含水元公司的财务数据。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5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28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市水务局引滦入港工程管理处	国有法人	22.46%	79,200,321	0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1%	45,868,731	0		
北京宏儒和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弘德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7.56%	26,666,668	26,666,668	质押	22,900,000
李华青	境内自然人	6.41%	22,619,999	22,619,999	质押	22,619,896
天津市水利经济管理办公室	国有法人	4.82%	16,990,862	0		
天津渤海发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2%	10,986,742	0		
厦门时则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2%	8,888,890	8,888,890	质押	8,888,690
石家庄合力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3%	6,444,444	6,444,444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5,273,333	5,273,333		
财通基金-工商银行-杭州金投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26%	4,444,444	4,444,44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于2020年3月21日披露《关于股东解除一致行动人关系的公告》,渤海发展基金与入港处、经管办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已解除,入港处和经管办的实际控制人同为天津市水务局,存在关联关系;李华青与宏儒投合力为一致行动人,与其他股东不属于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公司认真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决策部署,围绕企业发展战略,妥善应对复杂局面,保持了稳定的发展。

(一)以资本运作为纽带,在业务布局和发展空间上有新突破

2019年,公司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和企业发展规划,聚焦产业链上下游且在技术、资源和商业模式等方面具有一定竞争优势的业务方面进行投资,推动资产资本结构调整,努力为企业赢得更好的发展空间。一是加强投资合作,产业链布局进一步延伸,面向市场,把握机遇,加强投资合作,推动有利于企业高质量发展的投资组合和业务布局。二是加强资本配置,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面对国内经济运行下行压力和国家供给侧结构改革的持续深化,通过资本有效配置,不断提升企业抗风险能力。

(二)以提质增效为抓手,在业务融合和做实做强上有新收获

2019年,渤海股份加快转型发展,强化业务融合,推动水务环境、清洁能源和健康服务等业务协同发展,着力构建业务融合、共生共赢的"生态圈层",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一是水处理业务深度整合、提质增效,立足区域进行供水、污水业务深度整合,通过提质增效、安全服务,积极打造水处理专业服务商平台、水环境治理与修复专业服务商。二是环保能源业务扩大规模、增厚业务,随着环保政策调整和市场整合、竞争加剧等变化,在稳健经营污水处理业务的基础上,逐步向具有一定技术竞争力和产业附加值的环保节能、清洁供暖业务拓展,提升业务规模和竞争力,储备和积累用户资源。三是健康服务业务功能链接、逐项落地,积极响应并落实国家政策,从供水业务向健康产业发展布局,进一步延伸了水处理、环保能源等服务内容,为现有产业赋能,初步实现了业务链接、服务转型、协同发展。

(三)以管理协同为引领,在组织效率和经营管理上有新提升

2019年,渤海股份坚持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相统一,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深化专业管理和协同管理,加强风险防控和合规经营,管理提升有行动、见实效。一是以治理结构为基础,促进管理提升和管理协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决策机制,强化经营目标和重点任务压法人机制,在集团总部管控、加强投后管理等方面完善健全体系。二是以专业管控为抓手,加强风险防控和合规经营,推动专业调整与品质提升,项目管理、生产管理、物资集采及信息化建设等方面持续加强。三是以主题教育为契机,在基层党建和团队建设上有新成效,公司党委坚持政治引领,促进基层党建和企业文化建设、团队建设。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原水	379,565,214.62	71,906,879.25	18.94%	-0.32%	2.41%	0.51%
自来水	373,428,959.96	100,506,338.29	26.91%	8.42%	18.94%	2.38%
污水处理	187,557,590.06	45,623,267.67	24.32%	14.79%	60.38%	6.91%
供热	282,016,346.59	55,433,356.68	18.96%	77.30%	252.33%	9.43%
工程	516,911,905.37	215,791,023.06	41.75%	-10.47%	-15.87%	-2.6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变化

财政部于2019年4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8年6月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财政部于2019年9月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号)同时废止。根据财会[2019]6号和财会[2019]16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资产负债表,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本次报表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系列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

(3)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①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科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票据	9,848,474.73	9,788,474.73	-6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60,000.00	6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875,487.23		-26,875,487.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875,487.23	26,875,487.23

②2018年12月31日受影响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科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00,000.00		-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00,000.00	9,000,000.00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收购天津水元投资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对水务行业进行投资及其资产管理;建设项目咨询服务。本期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8年12月新设成立子公司津滨仪表科技(宁波)有限公司;2019年8月新设成立子公司渤海宏铄衡水清洁技术有限公司;2019年6月新设成立子公司沙河市嘉辉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19年6月新设成立子公司沙河市嘉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2019年8月新设成立子公司安国市嘉清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7月注销子公司天津市港源水务有限公司,2019年7月注销子公司卢龙县嘉新生物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7月注销子公司秦皇岛嘉创养殖有限公司;2019年10月注销子公司贺兰县海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9年12月注销子公司天津海融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1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4月29日搬至新办公地址。除办公地址变更外,公司其他联系方式保持不变。现将变更后的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潞苑南大街290号

邮政编码:101100

联系电话:010-89586598

传真号码:010-89586920

公司邮箱:dongmi@bohai-water.com

以上办公地址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2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真实反映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拟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测试判断,遵循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一、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经过公司对2019年未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账款、商誉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22,362,485.36元。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9,507,145.22元,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85,012.62元,商誉减值准备770,327.52元。

二、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拟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2,362,485.36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应收账款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信用损失。计提方法如下: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3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上午9: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全部董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瑞深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3、《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952,220.56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公司章程》、《现金分红制度》和《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中的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量状况,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352,658,600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053,172.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与其协商确定年度审计费用等相关事项。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0、《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11、《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同意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4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0年4月29日上午11:00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5人(全部监事均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无委托出席情况),无缺席情况。

4、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江波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019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9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2019年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愿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9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6,952,220.56元。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1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公司章程》、《现金分红制度》和《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年)股东回报规划》中的相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经营发展规划的基础上,结合公司的盈利情况和现金流量状况,公司2019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352,658,600股为基数,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7,053,172.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在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比例。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全体监事认为: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愿意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的《2020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5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由公司董事会确定。
2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七)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三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六)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	第一百二十七条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用人权相结合。妥善处理党组织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治理主体的关系,既维护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又保证党组织意志在重大事项决策中得到体现,不缺位,不越位。	第一百二十七条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董事会依法选择经营管理者以及经营管理者依法行使公司人事权责相结合。妥善处理党组织与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治理主体的关系,既维护董事会对重大事项的决策权,又保证党组织在重大事项决策中不缺位,不越位。
4	第一百二十八条 承担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团队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领导党风廉政建设,支持纪检监察组织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第一百二十八条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组织开展公司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和团队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组织开展工会、共青团等群团工作;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支持纪检监察组织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上述《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公司授权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除上述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本次章程修订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7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作为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聘请中审华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等审计事项的审计机构。中审华已为公司服务7年,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和雄厚的技术支持力量,并且该专业团队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行业阅历,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具备承担大型上市公司审计的能力。服务期间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中审华实行一体化管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审计人员具有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1、机构信息

中审华于2000年9月19日成立,注册地天津。中审华前身天津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1984年,是新中国恢复注册会计师制度以来成立最早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也是天津市规模最大的会计师事务所,于1994年取得财政部、证监会颁发的证券期货业务资格。90年代末,事务所脱钩改制,2000年7月,经天津市财政局以财会协(2000)34号文件批准组建成为全国第一家拥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并于2000年9月19日取得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后经数次机构重组及更名,将若干家具有各种资源优势及背景的专业机构整合而成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华于2008年加入全球排名14的国际会计网络,浩信国际。

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截止2019年中审华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865万,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3.45亿,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2、人员信息

中审华共有合伙人93人、注册会计师人数779人、从业人员总数1941人。近一年新增注册会计师36人、转入81人、转出85人。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的人数293人。

3、业务信息

中审华2019年度业务收入7.45亿、其中审计业务收入5.96亿,A股市场收费总额3664万,审计公司总家数3780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32家,涉及制造业、农林牧渔业、采掘业、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交通运输仓储业、批发和零售贸易业、信息技术业、房地产业、传播与文化产业等。

4、执业信息

中审华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欧伟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5年,签字注册会计师马长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10年,均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曾为多家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提供审计、并购重组项目服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质量控制复核人孔繁萍多年来负责多家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大中型国企的财务报表审计、改制审计及专项审计的质量复核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5、诚信记录

中审华近三年来受到行政监管措施十次,无其他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注册会计师2018年受到了一次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处理决定。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中审华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聘请中审华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中审华至今已为公司服务7年,对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较为熟悉,拥有专业的审计团队和雄厚的技术支持力量,并且该专业团队有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行业阅历,审计团队严谨敬业,具备承担大型上市公司审计的能力。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审华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8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原因

2017年7月5日,财务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